

关于发布第五批国家环保科普基地名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环境保护厅（局）、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保护局、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环保科普基地申报与评审暂行办法》（环发〔2006〕210号，以下简称《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经专家评审和公示、环境保护部和科技部审定，现发布第五批国家环保科普基地名单（见附件）。

请获得“国家环保科普基地”称号的单位按照《暂行办法》要求，围绕提高全民科学素质和环保意识，扩大环境保护知识传播范围；创新工作手段和方法，不断提升科普服务能力；发挥示范作用，全面推进环保科普工作的社会化、群众化、经常化，并于每年年底前分别向环境保护部和科技部提交工作总结。

附件：第五批国家环保科普基地名单

环境保护部

科技部

2016年11月17日

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6年11月23日印发

附件

第五批国家环保科普基地名单（按基地首字母拼音排序）

基地名称	依托单位
成都市锦江区白鹭湾湿地	成都白鹭湾湿地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环保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光大环保能源（苏州）有限公司
广州市第一资源热电厂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环境宣传教育示范基地	环境保护部宣传教育中心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土壤肥料与环境资源研究所	黑龙江省农业科学院土壤肥料与环境资源研究所
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江苏省泗洪洪泽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连云港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	连云港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
辽宁省环保科学园	辽宁省环境科学学会
柳州工业博物馆	柳州工业博物馆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6928

